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06号文核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公司债券。

根据《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可超额配售人民币3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6年1月28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30

亿元，其中品种一(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证券代码：136193，简称：16广越01)发行规模2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3.38%；品种二(10年期，附第7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证券代码：136194，简称：16广越02)发行规模1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3.73%。

特此公告。

发行人：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29日

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设计”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苏州设计”，股票代码为“300500”。

2、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0.91元/股，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

3、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6年1月27日(T+2日)结束。

4、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912,466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11,819,664.0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87,534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830,335.94

5、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即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87,534股，包销金额为1,830,335.94元。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58%。

2016年1月29日(T+4日)，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一起划转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发布的网上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87555297、87557727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9日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中国武夷”)本次配股方案已经公司2015年5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2015年6月10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表决通过。本次配股已于2015年12月18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本次配股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57号文核准。

2、本次配股以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总股本389,452,44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116,835,732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本次配股全部采取网上定价方式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发行。

3、本次配股价格为9.96元/股，本次配股代码为“080797”，配股简称“武夷A1配”。

4、本次配股向截至股票登记日2016年1月27日(R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国武夷全体股东配售；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持有中国武夷122,503,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6%)已出具《关于认购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函》，承诺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获配售的所有股份。

5、本次配股结果将于2016年2月5日(R+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6、如本次发行失败，根据股东指定证券营业部的规定，存在冻结资金利息，将按配股缴款额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扣除利息所得税(如有)后返还已认购的股东。

7、发行人2015年年报的预约披露时间为2016年4月9日，根据发行人2016年1月20日公告的业绩预告，发行人201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长10%到35%，达到12,490.98万元至15,329.83万元。发行人2015年第四季度业绩平稳，2013年、2014年发行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411.50万元、11,355.43万元，2015年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对前两年有所提高，根据发行人目前情况所做的合理预计，发行人2015年年报披露后，2013年、2014年和2015年财务数据仍然符合公开发行配股的发行条件。

8、本发行公告仅对发行人本次配股的有关事宜向全体股东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本次配股的任何投资建议，股东在做出认购配股决定之前，请仔细阅读发行人2016年1月25日(R-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公告编号：2016-010)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公告编号：2016-009)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述媒体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1、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本配股以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总股本389,452,44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116,835,732股。

4、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持有中国武夷122,503,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6%)已出具《关于认购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函》，承诺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获配售的所有股份。

5、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9.96元/股，配股代码为“080797”，配股简称“武夷A1配”。

6、募集资金数量：本次本配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00元(含发行费用)。

7、发行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7日(R日)下午深交所收市后，

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中国武夷的全体股东。

8、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偿还借款

9、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10、承销方式：代销。

1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12、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

交易日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2016年1月26日 (R-2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6年1月27日 (R-1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6年1月27日9:30-15:00 (R-1日—R+4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16年1月27日9:30-15:00 (R+1日—R+4日)	配股缴款期止日(含) 配股缴款特别公告(5次)	全天停牌
2016年2月4日 (R+6日)	登记公司网上申购	全天停牌
2016年2月5日 (R+7日)	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后的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及有关事项的公告	正常交易

注1：以上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

注2：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办法

1、配股缴款时间

本次配股的缴款时间为2016年1月28日(R+1日)起至2016年2月3日(R+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三、认购缴款方法

股东在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为“080797”，配股简称“武夷A1配”，配股价9.96元/股。配股数量的限制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权益分派及配股业务指引(2013年版)》中的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股东仔细查看“武夷A1配”可配证券余额，承诺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获配售的所有股份。

4、本次配股向截至股票登记日2016年1月27日(R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国武夷全体股东配售；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持有中国武夷122,503,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6%)已出具《关于认购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函》，承诺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获配售的所有股份。

5、本次配股结果将于2016年2月5日(R+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6、如本次发行失败，根据股东指定证券营业部的规定，存在冻结资金利息，将按配股缴款额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扣除利息所得税(如有)后返还已认购的股东。

7、发行人2015年年报的预约披露时间为2016年4月9日，根据发行人2016年1月20日公告的业绩预告，发行人201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长10%到35%，达到12,490.98万元至15,329.83万元。发行人2015年第四季度业绩平稳，2013年、2014年发行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411.50万元、11,355.43万元，2015年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对前两年有所提高，根据发行人目前情况所做的合理预计，发行人2015年年报披露后，2013年、2014年和2015年财务数据仍然符合公开发行配股的发行条件。

8、本发行公告仅对发行人本次配股的有关事宜向全体股东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本次配股的任何投资建议，股东在做出认购配股决定之前，请仔细阅读发行人2016年1月25日(R-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公告编号：2016-010)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公告编号：2016-009)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述媒体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1、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本配股以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总股本389,452,44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116,835,732股。

4、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持有中国武夷122,503,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6%)已出具《关于认购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函》，承诺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获配售的所有股份。

5、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9.96元/股，配股代码为“080797”，配股简称“武夷A1配”。

6、募集资金数量：本次本配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00元(含发行费用)。

7、发行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7日(R日)下午深交所收市后，

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中国武夷的全体股东。

8、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偿还借款

9、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10、承销方式：代销。

1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12、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

交易日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2016年1月26日 (R-2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6年1月27日 (R-1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6年1月27日9:30-15:00 (R-1日—R+4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16年1月27日9:30-15:00 (R+1日—R+4日)	配股缴款期止日(含) 配股缴款特别公告(5次)	全天停牌
2016年2月4日 (R+6日)	登记公司网上申购	全天停牌
2016年2月5日 (R+7日)	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后的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及有关事项的公告	正常交易

注1：以上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

注2：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办法

1、配股缴款时间

本次配股的缴款时间为2016年1月28日(R+1日)起至2016年2月3日(R+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情况。

2、认购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及股票账户卡到证券营业部办理配股缴款手续。